2024年“川桥杯”创新创效（降耗增效）成果发布会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项目

比

选

文

件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一、比选公告

按照四川省国资委相关规定，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比选人）拟采取公开比选的方式，选聘2024年“川桥杯”创新创效（降耗增效）成果发布会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项目的供应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川桥杯”创新创效（降耗增效）成果发布会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整体视觉规划与设计、各类宣传物料设计、电子宣传素材设计、物料制作、道具制作、安装服务、设备调试与维护以及撤场清理等，具体内容如下：

1.整体视觉规划与设计：根据发布会主题及公司品牌形象，对发布会现场整体视觉风格进行规划与设计，确保各区域视觉效果协调统一，突出活动专业性与创新性。

2.各类宣传物料设计

背景板设计：为主舞台及重要展示区域设计定制化背景板，简洁大气，突出活动关键信息，考虑灯光和拍摄需求。

指示牌设计：设计清晰明了的指示牌，方便参会人员找到各区域，符合整体视觉风格，注重信息简洁易读。

电子宣传素材设计：制作开场视频、成果展示PPT模板、活动宣传短视频等，融入动态元素和特效处理。

3.物料制作

高品质印刷：确保纸质宣传物料印刷质量高，色彩还原度高，图像清晰，文字工整。

立体展示物料制作：制作立体字、立体模型等立体展示物料，增加层次感和视觉冲击力。

电子设备准备：准备高清投影仪、大屏幕显示器等播放设备，确保稳定运行。

道具制作：根据现场互动环节或特色展示需求制作相关道具，如模拟道具、实物模型、带有活动元素的小道具等。

4.安装服务

背景板安装：在指定位置准确安装背景板，牢固、平整，无安全隐患，整理美化周边环境。

指示牌安装：在酒店关键位置准确安装指示牌，高度、角度适宜，保护周边环境。

5.设备调试与维护

电子设备调试：调试投影仪、显示器等设备，确保参数合理，能清晰流畅播放相关内容，准备备用设备。

灯光音响调试：配合酒店灯光音响系统调试，突出重点区域，营造合适氛围，提供清晰响亮声音。

6.撤场清理：发布会结束后及时拆除广告物料，分类整理回收利用，保管或归还电子设备，恢复场地原貌。

服务时间：中选中介机构应于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进场开展服务，履约期限遵照合同约定。

服务费用：本项目最高限价9万元。

（二）资格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合法经营，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资信良好，近三年提供的中介服务未因重大执业质量等问题受到四川省国资委及以上单位通报，没有不良档案记录。

根据中介服务的实际需要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三）比选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比选申请人，请于2024年9月10日自行在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scqljs.com/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

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有）由比选申请人在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网站上自行查阅和下载。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比选人指定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查阅下载过程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负。

（四）比选申请文件递交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10:00，有意参与本次比选的中介服务机构，应于当日上午9:00至10:00将比选申请文件递交至：成都市青羊区锦里西路129号245室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比选申请文件应按“正本”一套和“副本”一套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递交。如“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封面还应分别标明比选申请文件名称、比选申请人名称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若是由授权代理人签名，则应在比选申请文件中附有授权委托书。每一密封的信封或文件盒（箱）应注明“2024年9月13日10时（比选时间）前启封无效”的字样，并在骑缝处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比选申请文件需用中文写成，并统一用A4纸打印，一式两份，正本一份和副本一份，分别装订成册，密封后带到比选现场，提交比选工作人员。比选申请人，须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每套均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比选申请书（见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含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有委托代理人的，应同时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见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企业简介，含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等彩色扫描件；

服务方案，包括设计方案、制作方案、安装方案、设备调试与维护方案以及撤场清理方案等；

团队构成，包括项目负责人及成员简介及其相关证书的复印件（见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报价，即对本项目服务费用报价（见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承诺书与保密承诺函（见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近三年相关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包括合同复印件或项目成果等材料。

注：以上材料均应加盖参选单位公章。

（五）比选开标及评审

比选开标及评审自2024年9月13日上午10:00时开始，在成都市青羊区锦里西路129号会议室进行。

评审委员会由比选人自行组建，成员由相关部门人员组成，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评审工作在有关部门监督和保密的状态下进行，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不得私下接触比选申请人，不得接受比选申请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

（六）比选结果公示

比选评审结束后，比选人将对中标候选人的评标结果在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网站上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起始日同评标结果公示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闫女士

联系电话：13730648533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锦里西路129号

二、比选申请人须知

（一）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文件应按规定格式和要求制作，内容应真实、有效、准确。未按规定制作的比选申请文件视为未实质响应比选文件要求，将作废处理。

比选申请人应对比选报价进行严格的费用预算。所有参加本次比选的比选申请人应充分计算和考虑其完成项目需要支付的各项费用并计入比选报价总价，比选人不负责承担比选申请人中选后开展项目产生的其他费用。

比选申请人的比选报价应费用适中，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进行恶性竞争，最低比选报价并非中选的唯一条件。

比选申请人的比选报价应是固定价，而非浮动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9万元人民币（含税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比选申请人同意比选人在比选文件与合同之外增加功能需求时，比选申请人将以不高于本次报价的形式为比选人提供相应的服务。

（二）比选文件获取

详见公告。

（三）比选申请文件递交

详见公告。

（四）比选报价

比选申请人应确保报价合理，考虑项目所需的各项费用，包括设计费、制作费、安装费、设备租赁费、调试费、撤场清理费等。

报价应符合市场行情，不得恶意低价竞争。

（五）服务内容

比选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规定，根据本机构实际资质条件，报名参加该项目的比选。

比选申请人一旦中选，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工作，在工作期间，不得更换项目组具体成员，且必须在约定的时间内，保证工作质量，完成工作。

中选人需为比选人提供如下服务：

维护发布会现场的整体视觉规划与设计效果，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优化。

确保各类宣传物料的设计、制作和安装质量，满足活动需求。

提供电子宣传素材的制作和播放服务，确保效果良好。

制作和安装道具，满足现场互动和展示需求。

调试和维护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发布会结束后进行撤场清理工作。

（六）其他事项

比选申请人应按比选文件规定，按比选项目制作比选申请文件，并对比选申请文件的真实、有效和准确性负责。

评审后，比选人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公布比选结果，比选人不承担对未中选比选申请人的解释责任。

比选申请人在比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无论是否中选，均由其自行承担。

无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申请人向比选组织机构递交的一切文件资料不予退还。

任何要求对比选文件澄清的比选申请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报、电传、传真）通知比选组织机构。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通知每个比选申请。

在比选文件规定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2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比选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比选申请人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比选文件进行修改。

比选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比选申请人，比选申请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为使比选申请人在准备比选申请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进行研究和修改，比选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

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比选申请人。

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与双方都具有约束力。

比选申请人应认真阅读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比选申请人没有对比选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比选申请人的风险。比选人有权拒绝没有对比选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比选申请文件。

三、比选办法和标准

（一）资格审查

评审委员会根据比选申请人按规定提交的参选文件，对比选申请人是否满足比选公告中的资格要求进行审核和复核，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人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二）符合性审查

评审委员会审查参选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比选规则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偏差。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未按比选规则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

授权委托书未满足比选规则的要求；

参选文件未按比选规则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完整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比选申请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参选文件，或在一份参选文件中对同一比选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

参选文件附有比选人不能程的程序控制。

（三）比选谈判

评审委员会与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比选对象逐一进行谈判，要求比选对象在规定时间内最后报价。若谈判过程中报价有调整的，报价金额以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最终报价函为准。

(四)详细评审

1.评审委员会成员只能按以下确定的评分项目、内容、要求进行评分，不能另行列项，否则视为废票。

2.评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在充分讨论沟通的基础上，以记名方式各自独立进行。

3.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100分。综合评分=合同报价+工作方案+团队配置+业务能力，得分按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详细评审标准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合同报价 | 30 | 1.报价合理性（20分）比选申请人的报价低于或等于本项目最高限价9万元，得10分；报价在合理范围内且具有成本优势，通过与其他比选申请人报价以及市场行情对比分析，酌情给分，最高得10分。2.报价完整性（10分）报价文件中应包含本项目所需的所有服务费用明细，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制作费、安装费、设备租赁费、调试费、撤场清理费等，费用明细清晰、准确，得6分；报价方式符合要求，采用总价报价或分项报价等规定方式，且无缺项、漏项情况，额外加4分。 |
| 2 | 工作方案 | 40 | 1.设计方案（20分）整体视觉规划与设计方案能够紧密围绕发布会主题和公司品牌形象，风格协调统一，具有创新性和专业性，得8分；各类宣传物料（背景板、指示牌、宣传册等）设计方案详细、合理，能够突出活动关键信息，同时考虑到现场实际需求（如灯光效果、拍摄需求等），得8分；电子宣传素材设计方案具有创意，融入动态元素、特效处理等，能有效提升活动科技感和吸引力，得4分。2.制作能力（10分）具备满足本项目印刷要求的先进印刷设备和工艺技术，确保纸质宣传物料印刷质量，得3分；拥有制作立体展示物料所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能够完成复杂造型制作，得3分；电子设备准备充分，能够稳定播放电子宣传素材，且有备用设备保障措施，得4分。3.安装服务（6分）背景板、指示牌等安装方案详细、合理，确保安装牢固、平整，注重对周边环境的保护，得3分；设备调试与维护方案完善，能确保电子设备、灯光音响等系统正常运行，有应对故障的备用方案，得3分。4.撤场清理（4分）撤场清理方案周全，能及时、高效完成拆除、整理、回收利用等工作，恢复场地原貌，得4分。 |
| 3 | 团队配置 | 20 | 1.公司资质（10分）满足比选公告中规定的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关经营范围要求，得3分；具备有效的广告经营许可证或同等效力资质证明文件，得3分；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齐全、清晰、有效，且在有效期内，额外加4分。2.人员配备（6分）项目负责人具备规定的管理经验和能力要求，得2分；设计人员数量及专业技能满足要求，得2分；制作安装人员配备合理且具备相关技能证书，得2分。3.财务状况（4分）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且财务数据显示企业财务状况稳定，无重大财务风险，得2分；资产负债率在合理范围内，根据具体数值情况酌情给分，最高得2分。 |
| 4 | 业务能力 | 10 | 近三年内完成类似规模项目数量达到要求的最低标准，得4分；每多完成1项额外加1分，最多加3分。所提供业绩项目的服务质量、完成时效性、客户满意度等综合评价良好，根据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评审团队判断，酌情给分，最高得3分。 |

4.推荐中选候选人

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分统计结果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综合评分相同的，按合同报价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合同报价评分相同的，按业务能力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合同报价评分、业务能力评分均相同的，按团队配置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合同报价评分、业务能力评分、团队配置评分均相同，按工作方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合同报价评分、业务能力评分、团队配置评分、工作方案评分均相同名次由评审组抽签决定，评审组按上述排列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并形成评审报告。

四、比选程序

（一）比选环节

发布比选公告、接受咨询和提交比选申请文件、组织评比、确定中选机构、发出中选通知。

（二）比选流程

1.宣布比选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会议目的、议程和相关规则，确保比选申请人和评审人员了解比选流程和要求。

3.宣布会场纪律

强调比选过程中的公正性、严肃性和保密性，要求所有参会人员遵守相关规定，不得干扰比选过程。

4.主持人介绍到会单位和有关人员，宣布主持人、记录人、监督人名单

5.明确参与比选的各方人员身份和职责，保证比选过程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

6.由比选人、监督单位及各比选申请人共同对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

7.在相关人员的见证下，确认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完整性，防止文件在递交过程中被篡改或替换。

8.经查验无误后当众启封比选申请文件

9.如果发现文件密封存在问题，应按照比选文件规定进行处理，如判定文件无效等。

10.比选会议结束，进入谈判、评审阶段

11.谈判阶段：

评审委员会与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比选对象逐一进行谈判。

要求比选对象在规定时间内最后报价，若谈判过程中报价有调整的，报价金额以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最终报价函为准。

(三)评审委员会

1.比选人自行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工作由比选人自行组成5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选结果确定前是保密的，评审在有关部门监督和保密的状态下进行。

3.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比选申请人，不得接受比选申请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

4.评审期间，评审委员会成员根据需要对某些比选申请书内容进行质询，比选申请人须等候。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说明：**

(1)比选申请人在制作比选文件时参照本章所附格式。

(2)比选文件应按规定签署、盖章。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川桥杯”创新创效（降耗增效）成果发布会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项目**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一、比选申请书格式**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比选人名称)：

1.以下签字人作为 (比选申请人全称)合法行使其职责的代表参加2024年“川桥杯”创新创效（降耗增效）成果发布会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项目比选。

2.经全面研究和完全理解了你方提供的比选文件及修改文件(如有)后，我方愿意以总价(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万 百 拾 元(¥: 元)报价。我方承诺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并移交比选人的相关材料。

3.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和比选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4.我方承诺将按照比选人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提交材料中的所有陈述和声明均是真实和准确的。

5.我方近三年无不良行为记录，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6.如中选：(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开展成果发布会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

7.其他承诺：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比选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职务： 电话： )。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比选而不委托代理人比选适用。**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人 系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本单位人员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川桥杯”创新创效（降耗增效）成果发布会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项目的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另行授权),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不亲自比选而委托代理人比选适用

四、企业简介

含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等彩色扫描件等证明材料。

**五、工作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整体视觉规划与设计、各类宣传物料设计、电子宣传素材设计、物料制作、道具制作、安装服务、设备调试与维护以及撤场清理等。

**六、项目小组构成及成员基本情况**

(一)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基本情况(\_人)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年龄 | 类似工作 经验年限 | 拟任职务 | 项目经验业绩 |
|  |  |  |  |  |
|  |  |  |  |  |

(二)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负责人资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职务 |  | 职称 |  |
| 年龄 |  | 拟任职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学历(毕业学校、时间、专业) |  |
| 开始年 份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名称 | 担任该项目的工作内容 |
|  |  |  |
|  |  |  |

(三)投入本项目的主要团队人员资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职务 |  | 职称 |  |
| 年龄 |  | 拟任职 |  | 参加工作时 间 |  |
| 学历(毕业学校、时间、专业) |  |
| 开始年 份 |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名称 | 担任该项目的工作内容 |
|  |  |  |
|  |  |  |

比选申请人(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七、报价函**

报价函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经研究2024年“川桥杯”创新创效（降耗增效）成果发布会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项目比选文件及其有关文件后，我方就上述任务及相关服务提出比选申请。

我公司费用报价为(大写) 元(小写： 元，为含税价)人民币。

如果我公司中选，我公司保证在合同协议书所规定的时间内按质量要求完成项目服务。

比选申请人：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服务模 块 | 功能描述 | 数量 | 单价(人民币元 | 总价(人民币元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项 |  |
| 8 | 合计价(人民币元) |

比选申请人：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比选承诺书**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单位自愿参加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川桥杯”创新创效（降耗增效）成果发布会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项目比选，并保证比选申请文件中所列举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情况资料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为此，本公司承诺如下：

1.同意比选申请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2.同意提供按照贵方要求的与比选申请文件有关的一切数据、情况和资料等。

3.本单位如中选，保证按照比选申请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服务协议。

4.无论本单位中选或者落选，均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次比选的相关信息，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获得的或收到的任何文件资料及非公开信息。

5.本单位参与本次比选申请，保证不存在以下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选；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比选申请人；

(3)与其它比选申请人恶意串通；

(4)向比选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6)有其他违规行为。

比选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保密承诺函**

致：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为保护贵司、合作方及项目参与人员的合法利益，保证合作双方实现顺利合作，避免因信息泄露而给合作双方造成损失，参与本项目的所有公司员工应承诺遵守本保密书内容。

1.保密信息

本函所示保密信息为合作双方就合作项目前涉及各方或各自关联方公司尚未公开的信息。包括：

1.1以手写、打印、软件、磁盘、光盘、胶片或其它可存取的方式记载的有关财务或商业信息数据及资料；(如有)

1.2以口头方式说明需要保密的财务或商业信息；(如有)

1.3以软件代码、文字图像、分析注释、备忘录、图纸、研究报告、编辑数据等各种方式出现的财务或商业信息；(如有)

1.4公司与合作方之间的交易进程及所有信息、数据及资料。(如有)

1.5合作双方在讨论合作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在对方处参观、考察的过程中以其它形式获得的财务信息或商业信息。(如有)

2.保密义务

2.1承诺人始终对保密资料保密，不在项目之外使用对方提供 的保密信息及掌握的公司保密信息。

2.2未经同意，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保密信息以及可以接触上述保密信息的手段，包括在公开场合展览，公开对外宣传，作为文章、讯息、参考数据发表。

2.3只向项目相关人员(包括各自的董事、顾问、代理人和雇员等)为商讨合作项目而有需要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士披露保密信息；并保证，上述各相关人员的行为将会符合本守则的规定。

2.4在商讨合作项目的过程中，若需向第三方披露对方的保密信息，应事先取得书面许可，并要求该第三方不得向任何其它人士泄露保密信息。

特此承诺!

比选申请人： ( 盖 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时 间 ： 年 月 日

**十一、业绩证明**

近三年内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包括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或项目成果等材料；

**十二、其他**

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补充提供，格式自行拟定